

礼县政府采购（广告印刷）合同

（正本）

合同备案号: 2024KJXYBA06554

合同编号: QY2042

甲方（采购人单位全称）: 礼县洮坪镇人民政府（金山村第一书记）

乙方（供应商单位全称）: 礼县秦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: 2024年11月16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甲、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互惠互利和诚实守信的原则，就甲方采购乙方广告（印刷）服务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，以便共同遵守。

一、采购品目、型号、数量及金额。

具体清单如下：

序号	名称	规格	数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金额
1	政策措施落实封面	彩印 A4	500	张	1.2	600
2	党建台账封面	彩印 A4	150	张	1.2	180
3	产业发展台账封面	彩印 A4	150	张	1.2	180
4	驻村帮扶队	PVC 制度牌	6	个	93	558
5	农民夜校台账	双面 A4	110	张	1	110
6	“三抓三促”宣传	条幅	80	米	3	240
7	防邪司法宣传单	彩印 A4	500	张	1.2	600
8	三抓三促	条幅	4	条	120	480
9	种植养殖技术宣传单	张	500	张	1.2	600
10	二十届三中全会展板	1.2*2.4	2	张	260	520
11	医保缴费宣传单	彩印 A4	500	张	1.2	600
12	产业发展知识	条幅	50	米	3	150

	合计					4818
--	----	--	--	--	--	------

二、交货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乙方按照甲方要求的服务在 2024 年 10 月 31 日前在甲方指定地点_礼县洮坪镇人民政府（金山村第一书记）完成服务，并由甲方验收。

三、付款方式

乙方提供甲方所需广告（印刷）服务，乙方负责配送或现场安装，服务完成甲方验收合格后，乙方提供正式发票后，甲方通过转账的方式一次性结算费用。

三、服务质量

乙方保证所提供的广告（印刷）服务保质保量，无任何法律纠纷和质量问题。

四、违约责任

1、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，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，应当承担赔偿责任。

2、甲方在收到发票后，在 30 日内支付乙方所有费用。

五、其他约定事项

1、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权利、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。

2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两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经甲乙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；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、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六、乙方收款信息：

账户名：礼县秦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账 号：2711092409100100723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礼县支行

七、合同签订

甲方(签章):

地址：礼县洮坪镇人民政府（金山村第一书记）

电话：18794583968

采购单位经办人(委托授权人): 陈映宇

乙方(签章): 王纪

地址：礼县城关镇南城区祥和园商铺

电话：17320072022

法定代表人(授权人):

合同签订日期：2024年10月16日

备注：采购合同须在 30 日内签订完成。